

气瓶附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Gas Cylinder Appurtenances Safety and Technical
Supervision Regulatio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

2009年12月29日

TSG

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

TSG RF001—2009

气瓶附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Supervision Regulation on Safety Technology for
Gas Cylinder Appurtenances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

2009年12月29日

前 言

2007年3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以下简称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以下简称特种设备局)向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以下简称中国特检院)下达了《气瓶附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起草任务书。中国特检院组织成立起草组,于2007年7月和9月,在上海市和浙江省上虞市召开会议,形成《气瓶附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征求意见稿)。2007年10月,特种设备局将该征求意见稿以质检特函[2007]44号文征求有关部门、单位和专家及公民的意见。2007年11月,根据征求到的意见,起草组召开会议进行修改形成送审稿。2007年12月,特种设备局将送审稿提交给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安全技术委员会审议。2008年3月,起草组修改后形成报批稿。2009年12月29日,由国家质检总局批准颁布。

本规程针对气瓶附件的制造和使用特点,重点突出了气瓶附件的安全技术要求,明确规定了气瓶附件在材料、设计、制造、使用、型式试验等环节的内容和要求。

本规程主要起草单位和人员如下:

上海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罗晓明	杨金富	徐维普
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	杜顺学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董尚元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王善江		
中国城市燃气协会液化气钢瓶专业委员会	郭晓春		
上海尔华杰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施丽丽		
象山制阀有限公司	翁国栋		
浙江金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王立新		